

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7 年，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的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谨慎、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、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，积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监事会 2017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及 2018 年的工作计划报告如下：

一、 对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的基本评价

2017 年公司监事会列席了 2017 年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，并认为：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，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，未出现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行为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，认为公司经营班子勤勉尽责，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，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。

二、2017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共召集了 7 次会议：

（一）2017 年 2 月 17 日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查通过了《关于现金收购中渔环球海洋食品有限责任

公司超低温金枪鱼延绳钓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2017年3月10日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查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2017年4月18日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查通过了1.《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2.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3.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；4.公司《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5.公司《2016年度报告》和《2016年度报告摘要》；6.公司《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（四）2017年8月10日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查通过了1.监事会换届议案；2.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；3.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；4.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。

（五）2017年8月10日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临时会议，审查通过了《关于新建7艘金枪鱼钓船的议案》。

（六）2017年8月28日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查通过了选举云经才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。

（七）2017年12月7日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查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17年公司监事会共列席了7次董事会会议，参加了4次股东大会。对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、董事会对股

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，董事、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，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，形成了较完善的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。公司董事、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工作中，廉洁勤政、忠于职守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努力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；本年度没有发现董事、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监事会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专项汇报，审议公司年度报告，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等方式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、检查和审核。

（三）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

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配套指引及监管机构的基本要求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。

（四）审查公司投资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现金收购超低温金枪鱼延绳钓项目及新建 7 艘金枪鱼钓船项目的审查，相关投资履行了相应的投资决策程序。

（五）关联交易情况

监事会通过对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的监督，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进行，交易

定价公平、合理，相关会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(六)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对外担保行为。

(七)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严格执行相关制度，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，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的行为。

三、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

在 2018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紧密结合公司经营实际，忠实履行职责，督促公司规范运作，充分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作用。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开展并不断完善监事会工作：

（一）紧密结合国家政策形势和有关文件精神，完善监事会工作正能，研究学习监事会新的工作机制，改进公司监事会日常监督和集中检查形式，加强与董事会和经营班子的沟通协调，建立有效的沟通渠道及方式；

（二）强化对重要部门及业务的监督力度，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信息；

（三）加强监事会的自身建设，推动监事的内部学习，提高监事会工作人员的综合技能，不断提升监督检查工作质量，提高监事会的

工作能力和效率，维护好全体股东的利益；

（四）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，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，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，防范经营风险。

2018 年，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，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，忠实履行监事的职责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更好的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。

2018 年 3 月 28 日